北京理工大学2020年寒假社会实践

“北理思源”计划实施细则

北京理工大学寒假社会实践“北理思源”计划开展多年以来，为我校吸引优质生源做出了积极贡献，校团委将在2020年寒假社会实践中继续开展此活动，特制定细则如下：

**一、活动背景**

为引导青年学生走出校园开展有益实践，服务国家基础教育，增进大学与中学的沟通交流，传播北理工声音，讲好北理工故事，增强在校学生的主人翁意识，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根据《北京理工大学“北理思源”计划实施办法（试行）》，鼓励在校学生利用寒暑假及课余时间，回中学母校开展本科招生宣传, 充分发挥“传帮带”的作用，提前发掘优秀生源，进一步提高本科招生宣传工作的实效性，促进生源质量不断提升，支撑学校“双一流”建设。

**二、活动实施**

**（一）招募条件**

“北理思源”计划招募的思源学子应具备以下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始终坚持党的教育方针，紧密围绕学校人才培养的核心理念，不发表有损国家与学校声誉的言论；

2.我校在校本科生、研究生，有强烈的集体荣誉感和爱校情怀，能保证招生宣传参与时间；

3.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能认真通过招生宣传培训，熟悉我校办学特色和相关政策；

4.能积极主动、创造性的开展工作，充分了解中学和中学生的关注点，全面挖掘与之相适应的宣传点，提升北京理工大学对中学生的吸引力。

**（二）组织方式**

有意愿参加“北理思源”计划的同学通过“北理思源报名系统”报名，申请前往同一所中学的同学形成一个思源团，并由负责该省份的招生组与思源学子建立联系，共同开展招生宣传相关工作。

**（三）宣讲培训**

校团委和招生办公室统一组织全体团队开展专题培训，并发放相关宣传资料。培训安排另行通知。

**（四）实践内容**

思源学子开展的招生宣传工作主要包括：回中学母校开展招生宣讲、座谈会等活动，向中学生介绍北京理工大学的发展情况、特色优势、专业设置、办学条件、校园文化等，鼓励更多优秀生源报考我校；协助招生组及北理领航人对接中学老师；提前登记、建立优秀生源群及相关家长群，并协助招生组持续宣传和对目标生源进行跟踪；协助联系“北理讲堂”学科讲座。

“北理思源”计划开展时间不仅限于寒假，学校鼓励在校学生继续利用暑假及课余时间开展相关宣传活动。

**（五）总结材料**

所有团队需于3月8日前按照校团委相关要求提交《北京理工大学学生社会实践登记表》（见附件5）。

申请“北理思源奖”的团队，还需于9月通过“北理思源报名系统”提交“北理思源”计划工作总结（内容包括当年度宣传工作开展情况、工作创新与实效、工作不足与建议等，不少于2000字）、现场宣讲清晰照片3张、宣讲记录视频（5分钟以内）等相关支撑材料。由各省份招生组根据前期活动情况和团队总结材料组织初审和推荐工作，被推荐的团队将于10月中旬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现场答辩评审。（具体时间要求另行通知）

**三、保障和激励机制**

**（一）**学校招生办公室为思源学子提供政策支持、宣传指导和宣传材料，并根据工作实效开展“北理思源奖”年度评优。评选出“北理思源奖”一等奖3个，每团奖励2000元；二等奖5个，每团奖励1500元；三等奖8个，每团奖励1000元；优秀奖20个，每团奖励500元。获奖团队将在全校年度招生工作总结大会上进行表彰。

（二）学校招生办公室根据3月份总结材料提交情况，为实际参与“北理思源”计划并赴中学开展活动的思源学子发放思源社会实践补助（100元/人），以补助活动开展过程中的网络、电话、材料等费用支出。

**（三）**鼓励各省份招生组根据所联系的思源学子宣传情况自行制定奖励办法。北理领航人可担任思源实践团的指导老师，指导思源学子开展实践活动、后期总结及报奖等工作。

**（四）**思源学子在招生宣传过程中若发表涉及有损国家或学校声誉的言论，造成恶劣影响的，由学校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学生管理相关部门按照规定进行处理。